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重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受托管理人”）作为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2三维债，债券代码：112168，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的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2016年末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通信”、“公司”或“发行人”）经审计净资产为98,805.86万元。2016年末公司借款余额为61,011.61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借款余额为81,938.53万元，相比2016年末累计新增借款金额为20,926.92万元，2017年1~12月累计新增借款占2016年末净资产比例为21.18%，超过公司上年末净资产的20%。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较2016年末各类借款余额变动情况及占公司2016年末净资产比例情况如下：

类别	累计新增借款（万元）	累计新增借款余额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
银行贷款	18,426.92	18.65
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	-
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	-	-
其他借款	2,500.00	2.53
合计	20,926.92	21.18

上述财务数据为合并口径计算，除2016年末净资产及借款余额经审计外，其他均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 **（三）2017年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上述新增借款主要用于日常经营周转及补充流动资金，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截至本临时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经营状况稳健，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上述新增借款未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民生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事项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民生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后续将密切关注三维通信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署页）

受托管理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18年1月9日

